

#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承诺全额认购可配股份的公告

近日，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数据港”）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全额认购可配售股份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具体如下：

“1、本公司将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根据本次配股方案确定的本公司可配售股份；

2、本公司用于认购配售股份的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为本公司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该等资金未直接或间接来源于数据港，亦未直接或间接来源于数据港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认购本次配股项下可配售股份，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投资或股份代持的情形；

3、本公司承诺若本次配股方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要求进行调整，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配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可配售股份；

4、本公司将在本次配股获得数据港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实际履行上述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数据港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数据港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特此公告。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8日